

■劳动时评

理性看待“两天半弹性休假模式”

□张刃

对于“两天半弹性休假模式”，要保持理性，实事求是，不能人云亦云不合时宜。至于它能否从权宜之计变成长久之策，从“弹性”变为“定式”，更是比较长远的事情了。眼下，我们还是把精力放在“六保”“六稳”上更现实。

近日，湖北宜昌宣布在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自愿实施的单位，实行每周两天半弹性休假制度的消息引起舆论关注，尽管实施时间规定为今年7月至12月，也让不少人感到羡慕，更有人撰文呼吁推行。

每周两天半休假，并非新鲜

■每日图评

“阿木爷爷”为何会走红网络？

“阿木爷爷”在一块红木上画线，并通过锯、刨、凿、磨等工序，不用一根钉子、一滴胶水，干脆利落地制作出了鲁班凳、鲁班锁、摇椅、拱桥等精致木器，不仅让网友们见识了器物之美，也见证了手艺人熟能生巧、精益求精、笃定沉静的价值之美与精神之美。通过网络直播，老手艺迎来了高光时刻。

正如一位纪录片导演所说，“好内容和新人类之间并不存在隔阂”。一些老人总是习惯性地担心，年轻人对传统文化缺乏尊重和敬畏，对老手艺瞧不上眼；如果去网络直播，年轻人肯定会被

接受不了。实际上，老人们低估了年轻人的鉴赏水平和接受能力，有时候并非他们“接收不到”，或许是因为你做得还不够好。

榫卯结构的世博会中国馆模型、苹果鲁班锁、木质小猪佩奇，喜欢琢磨的“阿木爷爷”时常会在一榫一卯中加入一些新元素，让传统工艺与当下碰撞出美丽的火花。为了吸引更多年轻人，“阿木爷爷”没有自弹自唱、孤芳自赏，而是去创作一些年轻人感兴趣的作品，不断推陈出新。既懂得网络传播规律，又懂得“用户思维”，“木工爷爷”

事物。早在2015年8月，国务院就提出鼓励“周五下午与周末结合”的两天半休假模式。有评论认为，由于只是“鼓励”而非“强制”，“多数地方对此依旧持谨慎观望态度，真正落地的很少”，因此这项政策“推进情况并不理想”。还有人说，“由于疫情影响，两天半周末重新进入人们的视线”，两天半休假模式“基本上不会影响正常的工作与服务”。窃以为，前者不尽然，后者不靠谱，这个问题没有那么简单，需要考量的因素还有很多。

每周休息两天半，对于劳动者来说，当然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否则也不会被许多人称其为“小长假”了。但为什么没有能够广泛推行呢？因为条件不具备，或者说，市场情况不允许。每周多休息半天，首要的前提条件是“有闲”，或者被压缩掉的那半天工作本就可有可无，或者从理论上讲“可以通过科学合理调度和提高工作效率等方式补回来，还可以安排轮流值班应对不时之需”。但是，这种情况或办法恐怕只能适用于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而对于大量的且使用劳动力占绝大多数的非公企业或新业态来说，有多少可行性？特别是受疫情影响，许多企业复工、复产都面临困难，许多劳动者就业尚且是问题，国家提出的对策首先就是“保就业”，绝大多数劳动者哪里来的“有闲”条件？许多企业复工、复产开足马力尚嫌不够，多休息半天怎么会“基

本上不会影响正常的工作与服务”呢？

每周多休息半天，另一个前提条件是“有钱”。有人说，国务院提出两天半休假制度设计的初衷是为了“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固然不错，但在刚刚步入小康，特别是疫情影响了半年时间，许多人减少收入，不得不精打细算过日子的今天，有多少人可以潇洒地“走出家门，去追求‘诗和远方’”，“规划更丰富多彩的周末生活”呢？这些设想都需要足够的钱去实现，否则只是幻想罢了。况且，旅游、消费还要顾及疫情防控的需要，如此“诗意”，是不是有些异想天开了呢？

我们不否认，假期多了，人们出游的机会和频率增加了，对

旅游、消费有拉动作用；我们同样不否认，多放半天假，对劳动者而言有实用意义，可以有更充足的时间进行身心休息和调整，有利于他们以更好的状态投入新一周的工作。但是，凡事都要从实际出发，充分考虑到可行性、可操作性，不能坐在办公室“遐想”“美好图景”，不能站在机关、国企的角度去“设计”在更多的非公企业或新业态就业的劳动者的休息模式。

对于“两天半弹性休假模式”，要保持理性，实事求是，不能人云亦云不合时宜。至于它能否从权宜之计变成长久之策，从“弹性”变为“定式”，更是比较长远的事情了。眼下，我们还是把精力放在“六保”“六稳”上更现实。

■长话短说

养成垃圾分类习惯 教育和处罚都不能少

5月1日，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截至7月21日，城管执法部门共查处个人生活垃圾分类违法行为2783起。（7月28日《劳动午报》）

毋庸讳言，当下，随着全国各地垃圾分类工作的全面开展，如今几乎所有城市居民小区都设有分类垃圾桶。然而，尽管有关部门广泛宣传，要求个人养成垃圾分类投放习惯。但总会有一些不太自觉的人，在投放生活垃圾时，存在将剩饭菜等厨余垃圾、饮料瓶等可回收垃圾、食品包装袋等其它垃圾混投混放现象。

一个文明好习惯要在全社会形成，确实要靠每个人的自觉，也要靠宣传思想教育，但更重要的是要靠推进法治建设。既然有了《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这类地方性法律法规，那么，就要用这些法律法规来约束和处罚某些人的违法行为。再好的法律法规，如果只提倡、只宣传，不严格执行，就达不到应有的作用。特别是对那些不遵守法律法规者，如果只教育，不警戒、不处罚，就会导致社会遵纪守法意识淡化。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对不听劝阻，我行我素，仍将生活垃圾不分类混投的违法行为，依法实施必要的处罚，也是一种教育，而且是一种不可或缺的教育。当然，处罚不是执法监督的目的，而是希望所有小区居民都能主动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但没有处罚措施，一些个人生活垃圾分类违法行为者，就不知道其犯错的危害和后果，全社会垃圾分类的好习惯也难以形成。社会性文明好习惯，只有在法律法规这一“硬制度”土壤里生长，才能枝繁叶茂，根深蒂固。

□周家和

■网评锐语

虚拟财产权益亟待法律护航

王琦：7月22日，最高法、国家发改委共同发布《关于为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提出要加强对数字货币、网络虚拟财产、数据等新型权益的保护。5G来临之际，应尽快健全细化虚拟财产相关法律法规，对虚拟账户本身，不止是其中财产的归属、使用权利、继承等各方面给出细化规定和惩治规定，一旦有平台违反法律法规则给予严厉惩处。

“杀鱼盘”陷阱不可小觑

贺成：近年来，一些不法分子在二手交易平台以低价吸引买家，然后诱骗买家离开平台，通过他们提供的虚假链接付款进而诈骗钱财。由于链接页面和正规平台页面很相像，极具迷惑性，买家几乎很难察觉，极易落入这种网络诈骗的“杀鱼盘”中。“杀鱼盘”陷阱实在不可小觑，执法监管职能部门对此应该主动出击，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世象漫说



■有感而发

“过街神器”是个好主意

近日，成都交警在全国城市中率先使用夜间行人过街安全系统“智安桩”，目的是为驾驶员安全驾驶、行人安全过街保驾护航，被称为“过街神器”。（7月28日中新网）

当行人即将进入斑马线时，斑马线两侧的“智安桩”立刻同步投射出28条明亮清晰的红色光线到行人小腿处，形成立体红色投影，引起途经此处驾驶员的注意，进而减速行驶。“智安桩”主要平衡了道路机动车的通行效率和无红绿灯下的行人安全，将助力解决城市道路安全隐患的“痛点”。

实际上，现在不少地方都有类似“过街神器”的创新。比如南京推出的“会发光的斑马线”，在夜间光线不足的情况下，斑马线通过LED灯光警示行人过马路走人行道、遵守交通信号；同时提示过往车辆礼让行人、减速慢行。

现在各地都在开展礼让行人的活动，实际上，这也是对司机的刚性要求。《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而《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规定，“驾驶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不按规定减速、停车、避让行人的，一次记3分。当夜间光线不足，“智安桩”“会发光的斑马线”于司机将起到提醒和督促的作用。

随着城市文明建设的深入，礼让斑马线已经普遍成了一个加强城市建设管理、提高市民文明素质的抓手，因此，交警普遍加大了斑马线上的执法力度，除了开展专项整治，执法也已经趋于常态化。“过街神器”的出现，无疑将助力“礼让斑马线”执法的效率，推动礼让斑马线活动的持续和深入，值得推广。

□钱夙伟

行经人行横道，不按規定减速、停车、避让行人的，一次记3分。当夜间光线不足，“智安桩”“会发光的斑马线”于司机将起到提醒和督促的作用。

随着城市文明建设的深入，礼让斑马线已经普遍成了一个加强城市建设管理、提高市民文明素质的抓手，因此，交警普遍加大了斑马线上的执法力度，除了开展专项整治，执法也已经趋于常态化。“过街神器”的出现，无疑将助力“礼让斑马线”执法的效率，推动礼让斑马线活动的持续和深入，值得推广。